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承辦人：洪川富
電話：04-2228-9111#54625
傳真：04-2527-9060
電子信箱：prophet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后里區后里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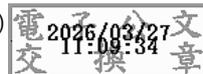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7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特字第115002631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5002631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之「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身心障礙分團114學年度第2學期國民教育階段資源班間接服務執行分區研討工作坊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各校轉知參加人員，並惠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5年3月23日中市教特字第1150023962號函（諒達）續辦。
- 二、旨述工作坊地點因故調整至本市北區健行國民小學至善樓2樓小會議室，請各校將修正計畫轉知參加人員，餘請依本局前揭函文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完全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私立國民中小學
副本：張添琦召集人(含附件)、林雨蓁副召集人(含附件)、周穎馨輔導員(含附件)、柯春榕輔導員(含附件)、蔡依晴輔導員(含附件)、張齡方輔導員(含附件)、林孟君輔導員(含附件)、李盈嬌工作人員(含附件)、蘇妍如組長(含附件)、陳宗梧教師(含附件)、本局特殊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輔導室 收文:115/03/27



1150001502

有附件